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十二、绩效目标说明

十三、公用经费安排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陕西省民政厅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国家民政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的法规草案、政策和规章制度、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人才队伍建设。

3. 负责省级直接登记和脱钩后的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党建日常工作。

4. 统筹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5. 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全省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6. 负责全省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承担省际和省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

7. 拟订全省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省殡葬管理政

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省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

9. 拟订全省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10. 拟订全省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拟订促进全省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省社会捐助工作。

12. 拟订全省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单位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陕西省民政厅设下列内设机构：

1. 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接待、新闻宣传、综合调研、政务公开、深化改革、督办督查、安全保卫、计划生育、车辆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负责起草民政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重要文件；承担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2. 规划财务处。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中央和省财政拨付的民政事业资金管理；拟定民政部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管理本级福利彩票

公益金；承担民政统计管理、机关及直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后勤事务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拟订全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政策，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 社会组织管理局（省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拟订全省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负责管辖权限内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指导各地对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

4.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处。承担省民政厅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指导厅管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提高党的组织工作覆盖；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促进党的决策部署在社会组织贯彻落实；指导所属社会组织党组织按期换届；做好社会组织党员的教育培训、管理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

5. 社会救助处。统筹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中省社会救助补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承担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

6.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处。指导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拟订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和村（居）务公开；推进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和；负责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成员、社区工作人员培训。

7. 区划地名处。拟订全省行政区域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

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及省内革命老区的审核；承担省际和省内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边界争议调处工作；负责全省地名管理和地名公共服务工作。

8. 社会事务和殡葬管理处。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拟订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负责殡仪馆、火葬场、公墓、殡仪服务站等殡葬设施建设管理；承担涉外和涉港、澳、台及华侨婚姻登记管理；指导婚姻登记机关、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参与拟订残疾人集中就业扶持政策；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和救助工作。

9. 养老服务处。拟定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负责全省老年人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拟订全省养老机构管理办法并指导实施；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全省养老福利机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建设和管理工作。

10. 儿童福利处。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负责涉外收养登记工作。

11. 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拟订福利彩票管理制度，监督福利彩票的开奖和销毁；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 机关党委（人事处）。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考核奖惩、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出国政审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

二、工作任务

做好2023年全省民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及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全国民政工作会议、省政府工作报告精神和“三个年”安排部署。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领悟力、执行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努力建设大爱民政、幸福民政、智慧民政、清廉民政，下大力气提升民政服务质量，着力解决老百姓关切问题，让共同富裕更加真实可感，为奋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力量。机关当年工作要点主要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切实把握精髓和实质、把握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民政事业改革发展的实际成效。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统一部署，周密计划安排、积极宣传引导、层层压实责任，持续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教育引导民政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

持续下功夫，切实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的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以会议精神统一思想、统一行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付诸行动、落到实处，扎实推进全省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深化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领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决策部署，把党的领导贯穿民政工作全过程。推动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引导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自觉接受派驻纪检监察组监督，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强化政治监督，教育党员干部常怀敬畏之心、律己之心，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深化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实施干部能力作风提升年，巩固发展人心思进、人心思干的良好态势。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民政干部队伍，切实发挥“三项机制”的激励作用，为敢于担当、踏实做事、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建立健全科学合理、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干部使用机制。

（三）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会同省乡村振兴等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的通知》，指导各地持续加大低保等社会救助扩围

增效力度，巩固拓展社会救助兜底脱贫成果。修订完善低保边缘家庭认定办法。落实新修订的《陕西省临时救助工作规程》，加大非户籍人口救助力度。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救助帮扶完善低收入人口预警指标，常态化筛查存在风险的低收入人口。贯彻落实民政部等九部委《社会救助信息共享和数据利用管理办法》精神，进一步完善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数据共享机制。提高社会救助服务效能，制定印发关于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形成“物质+服务”救助方式。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持续实施基层社会救助能力提升行动。积极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完善“e救助”等互联网社会救助服务模式，为困难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救助事项申请、办理、查询等服务。完善社会救助监督检查长效机制。持续做好全省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绩效评价。

（四）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宣传贯彻《陕西养老服务条例》，推动出台《陕西省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意见》《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实施意见》，建立全省经济困难重度失能老年人服务补贴制度，推进实施国家《老年人能力评估规范》。加强公办养老机构设施改造与护理型床位建设，提高照护能力。开展农村互助幸福院管理服务提升行动。健全县、乡、村衔接顺畅的农村养老服务网络。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开展居家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加强乡镇（街道）区域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支持5个区县建设连锁化、标准化管理的示范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制定发布《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管理规范》等省级地方标准，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管理。实施1.8万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

化改造。提升养老服务监管效能。开展“养老服务监督效能提升年”活动。持续推进养老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合住建、消防等部门出台《有效解决养老机构消防审验问题实施方案》，着力化解养老机构消防审验积累问题。全面开展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开展养老护理员业务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举办陕西省第六届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继续开展“陕西最美养老护理员”活动。健全完善养老机构突发事件应对措施，提高防范化解风险能力，确保养老机构运营安全。

（五）加强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加强儿童福利工作，落实全省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加强儿童福利机构档案建设，组织实施“儿童福利机构精准化管理、精细化服务质量提升年行动”，打造一批全省区域示范性的儿童福利机构。推动《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办法》修订工作。开展市县未保办负责人能力提升工作，健全未成年人保护体系，推动构建以地市级和县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和村（居）民委员会为主要阵地的四级工作网络。加强儿童主任、儿童督导员队伍建设，加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宣传力度，持续开展“书记县长话未保”活动，总结推广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县（市、区）经验做法，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评选工作。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加大对《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的培训力度。全面落实国内家庭收养孤残儿童的政策，提高收养工作规范化水平。加强收养工作信息化建设，推动运行全国儿童收养便民服务信息系统。开展收养业务能力提升工作，指导各地全面落实收养法律制度。

（六）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统筹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建设。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治理重要论述进农村、进社区。申报新一批国家级基层治理创新试点单位，开展第三批省级基层治理创新试点结项验收。开展先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优秀城乡社区工作者典型宣传。深化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工作，推动纳入市县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健全基层减负常态化工作机制。分解落实“十四五”社区规划确定的每万人社区工作者人数年度招聘任务。不断完善基层民主工作体系。推动落实村级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两公开”、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和村务公开制度等。加强村（居）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工作联动。推进城乡社区协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完成18个全国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单位结项验收工作。常态化推进村民自治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出台并落实《城市社区建设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开展“新时代新社区新生活”服务质量提升活动。做好全省“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监测评估工作。深入开展“五社联动”助力社区治理和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七）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联合省委组织部出台《陕西省社会组织负责人人选审核办法》，扎实开展社会组织党建年度审查及社会组织负责人政治审核。加强社会组织党建教学示范点、社会组织基层联合党委建设。扎实开展“四支队伍”党建业务专题培训和综合能力提升培训，落实登记、年检、评估等工作与社会组织党建同步推进制度，推动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推动出台《陕西省加强社会组织综合监管工作的意见》《陕西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信用承诺制度》，加大部门

综合监管力度，推进社会组织依法自治。制定《陕西省民政厅厅管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告管理暂行办法》，规范厅管社会组织管理。完善社会组织登记布局，做好重点领域社会组织依法登记。完善面向基层的社会组织孵化体系。加强社会组织人才队伍建设、品牌化建设和舆论引导。规范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加强评估结果运用。健全社会组织年检年报制度。开展社会组织专项抽查审计，推进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清理整治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制度化、常态化。持续实施《陕西省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和“邻里守望”关爱行动。做好中央财政和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项目。

（八）加强区划地名管理工作。健全省委领导行政区划工作机制，建立行政区划调整部门联审机制。制定完善乡级行政区划调整综合指标及评价标准体系，推动行政区划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贯彻落实《地名管理条例》，启动《陕西省实施〈地名管理条例〉办法》修订工作。加强地名命名更名管理，规范地名罗马字母拼写和使用，落实地名备案公告制度。开展地名文化遗产认定工作，推进建立省、市、县地名保护名录体系。优化完善陕西省地名数据库和地名信息服务系统，推进乡村地名服务试点，创新乡村地名管理服务与文化建设。安排部署第五轮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开展豫陕线第五轮联合检查。加强界线标志物管理维护，做好变更后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工作。深入开展平安边界建设，防范化解行政区域界线争议，营造和谐稳定的边界环境。

（九）加强社会事务管理。推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规范化建设，积极探索救助管理工作区域中心试点。开展“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和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

活动。积极做好全国殡葬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选工作。开展生态安葬试点。持续推进殡葬领域突出问题整治规范。加快补齐火葬区殡仪馆“空白点”，加强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建设。加强殡仪馆管理，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加快推进殡葬信息化建设，完成“身后一件事一次办”相关工作。加强涉外婚姻管理工作。推进“互联网+婚姻服务”和“公民婚育一件事一次办”，完善婚姻登记信息系统功能。加强婚姻登记机关规范化建设和行风建设。推动市县级婚俗改革试点工作。举办陕西省第二届颁证技能大赛，倡导文明婚俗文化。深化婚姻家庭辅导服务。推动修订《陕西省婚姻登记工作规范》。推进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管理，推动补贴档案规范化管理。落实完善“跨省通办”“全程网办”和主动发现、主动服务等便民服务措施。开展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管理政策落实“回头看”。推动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按照民政部部署，开展“精康融合行动”。加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项目建设，推动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发展。推动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持续开展“民康计划”项目，免费为生活困难残疾人配置假肢、矫形器等康复辅助器具。加大支持力度，推动陕西民政康复医院投入运营。

（十）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积极推进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推动慈善信托备案数量和水平提升，加强慈善组织监管，提升慈善行业透明度和社会公信力。加大慈善法规的宣传力度，筹办好“三秦慈善奖”表彰大会，认真开展“中华慈善日”和“陕西慈善周”系列慈善主题宣传活动，表彰慈善先进典型。全力推动社会工作专业队伍队伍建设。持续深化“五社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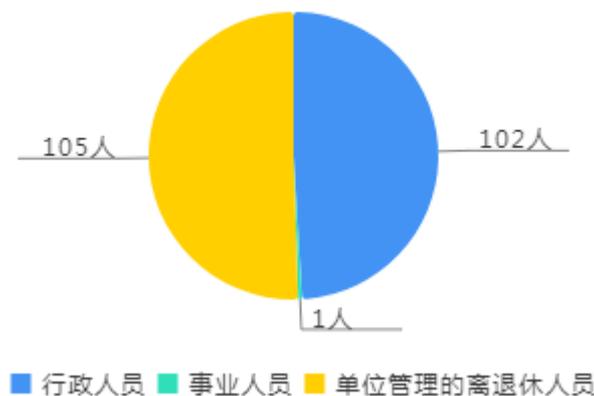
动”试点，总结推广试点经验，继续开展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服务“三区”计划和社工机构“牵手”计划。做好高级社工师评审组织实施工作。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体系。推进《陕西省志愿服务促进条例》修订，加快完善志愿服务法规体系。依托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和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广泛设立志愿服务站点。围绕“一老一小”、“一困一残”，打造民政系统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加强福利彩票销售监管。

（十一）筑牢民政事业发展基础。开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强化财务管理和数据统计工作，加强民政法治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民政信息化建设，加强政策理论研究，抓好民政系统安全管理，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做好定点帮扶和对口援助工作等。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至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00人，其中行政编制100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03人，其中行政102人，事业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05人。

人员情况构成饼图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2023年预算收入6,687.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12.2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2,075.00万元，较上年增加1,354.18万元，增长25.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重点任务增多导致专项业务经费增加238万元、本年增加500万政府性基金用于全省养老机构应急物资药品供应以及人员经费自然增长；本单位2023年预算支出6,687.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12.2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2,075.00万元，较上年增加1,354.18万元，增长25.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重点任务增多导致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增加238万元、增加500万政府性基金支出用于全省养老机构应急物资药品供应以及人员经费支出自然增长。

五、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6,687.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612.2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075.00万元，较上年增加1,354.18万元，增长25.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899.18万元（其中因单位重点任务增多导致专项业务经费增加238万元、因工资养老基数调整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6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增加455万元（增加500万政府性基金用于全省养老机构应急物资药品供应）；本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6,687.27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612.2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2,075.00万元，较上年增加1,354.18万元，增长25.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增加899.18万元（其中因单位重点任务增多导致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增加238万元、因工资养老基数调整等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6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增加455万元（增加500万政府性基金用于全省养老机构应急物资药品供应）。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612.27万元，较上年增加899.18万元，增长24.2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重点任务增多导致专项业务经费增加以及人员经费自然增长。

（二）、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12.27万元，其中：

（1）培训支出（2050803）260.00万元，较上年减少0.38万元，下降0.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机关培训经费；

（2）行政运行（2080201）2,234.41万元，较上年增加270.49万元，增长13.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自然增长；

（3）机关服务（2080203）110.00万元，较上年减少52.02万元，下降32.1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机关服务公用经费支出；

(4) 社会组织管理（2080206）100.00万元，较上年增加20.00万元，增长25.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强化社会组织管理职能，加强社会组织等级评估、专项检查等；

(5)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2080207）35.00万元，较上年减少15.00万元，下降3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节俭办事，进一步压缩业务经费支出；

(6)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1,178.92万元，较上年增加325.03万元，增长38.0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关重点工作增多；

(7)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28.31万元，较上年增加2.74万元，增长10.7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单位总体管理离退休人员基数增加；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47.11万元，较上年增加94.16万元，增长61.5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导致厅缴费支出增加；

(9)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200.0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按照省财政要求本年调整机关医保缴费开支的功能分类科目；

(10) 住房公积金（2210201）218.51万元，较上年增加58.51万元，增长36.5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导致缴费支出增加。

（三）、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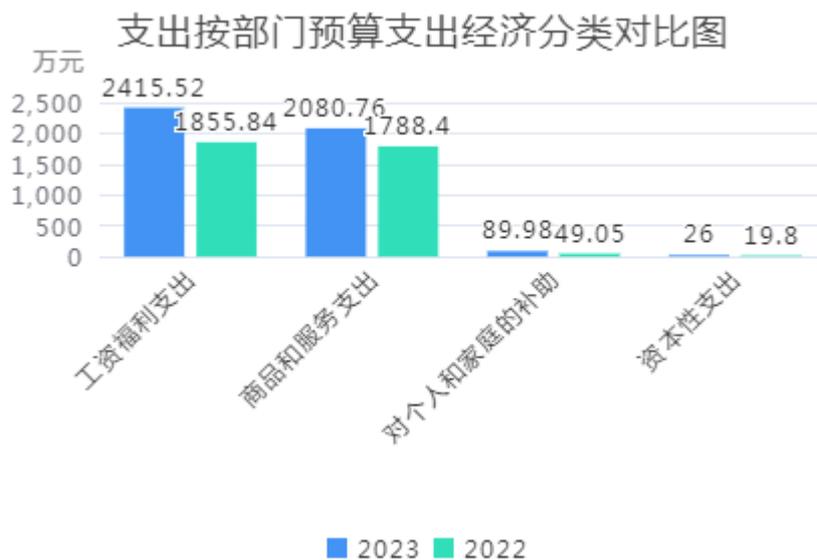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12.27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2,415.52万元，较上年增加559.68万元，增长30.1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080.76万元，较上年增加292.37万元，增长16.3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单位重点工作任务增多，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增加231.43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89.98万元，较上年增加40.93万元，增长83.4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自然增长；

资本性支出（310）26.00万元，较上年增加6.20万元，增长31.3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建低收入家庭信息核对及登记系统。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12.27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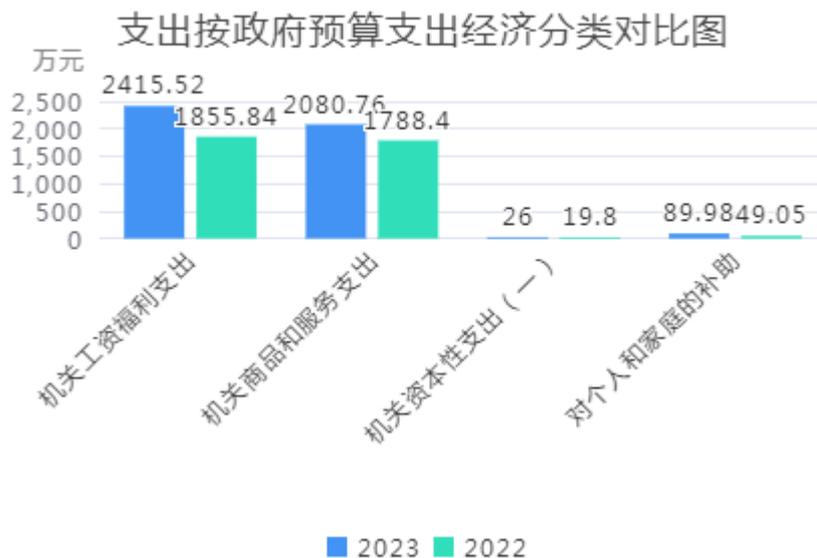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415.52万元，较上年增加559.68万元，增长30.1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调整及人员基数正常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080.76万元，较上年增加292.37万元，增长16.3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重点工作任

务增多，经费支出增加；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26.00万元，较上年增加6.20万元，增长31.3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建低收入家庭信息核对及登记系统；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89.98万元，较上年增加40.93万元，增长83.4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自然增长。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75.00万元，较上年增加455.00万元，增长28.0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全省养老机构老年人增加500万的应急物资药品供应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89.00万元，较上年减少26.00万元，下降22.6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2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14.00万元，较上年减少1.00万元，下降6.6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5.00万元，较上年减少25.00万元，下降31.2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98.92万元，较上年减少0.12万元，下降0.1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会议经费。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260.00万元，较上年减少0.38万元，下降0.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培训经费。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全省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工作总结会	2023年9月12日-9月13日	90人	4.73	
2	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及涉法问题研讨会议	2023年9月6日-9月7日	32人	2.24	
3	社会组织基层党组织书记党建工作述职会	2023年2月24日	90人	1.80	
4	全省养老业务座谈会	2023年9月20日-9月21日	60人	6.82	
5	定点帮扶团工作联席会议	2023年5月17日-5月18日	76人	3.99	
6	陕西省设镇（街道）标准、程序及行政区划调整部门联审制度研讨会	2023年5月10日	50人	0.64	
7	全省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第三次全体会议	2023年10月16日	108人	2.60	
8	全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推进会	2023年8月9日-8月10日	50人	3.50	
9	省级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中期评估会议	2023年12月14日-12月15日	50人	2.63	
10	全省民政工作会议	2023年2月16日-2月17日	148人	12.43	
11	全省养老工作暨养老院长工作会议	2023年5月8日-5月9日	150人	7.88	
12	社会救助联席会议	2023年7月18日	42人	0.74	
13	豫陕线联检会议	2023年10月17日	30人	0.88	
14	全省民政工作年中分析会	2023年7月10日-7月11日	50人	2.63	
15	全省民政项目建设工作会	2023年6月29日-6月30日	146人	6.26	
16	全省社区社会组织培育暨社会组织参与助力乡村振兴推进会	2023年3月16日-3月17日	95人	4.90	
17	社会救助工作推进会	2023年5月13日-5月14日	58人	3.05	
18	全省五社联动试点会	2023年9月20日-9月21日	120人	6.30	
19	全省民政统计年报财务决算布置会	2023年3月16日-3月17日	38人	2.10	
20	全省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工作会	2023年8月14日-8月15日	157人	8.24	
21	全省残疾人福利工作研讨会	2023年9月13日-9月14日	50人	2.63	
22	社会组织年度中央全会精神宣讲会	2023年11月30日	70人	1.40	
23	优秀社会组织党组织及党员表彰会	2023年7月1日	50人	1.00	
24	全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会	2023年3月16日	63人	2.10	
25	民政部和省委省政府安排的其他会议	2023年8月1日-9月30日	120人	7.43	
26	全省民政系统机要保密、宣传培训会	2023年10月10日-10月11日	150人	12.80	

27	年度主题教育	2023年10月8日-10月14日	40人	12.00	
28	殡葬职工业务培训	2023年5月13日-5月14日	150人	12.50	
29	社会组织党组织负责人及社会组织党员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	2023年7月10日-7月14日	30人	7.40	
30	全省民政系统慈善、社工、志愿业务培训	2023年5月15日-5月16日	150人	11.79	
31	全省新任民政局长培训班	2023年5月10日-5月12日	60人	7.20	
32	厅系统处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党建工作专题培训班	2023年4月11日-4月13日	50人	9.64	
33	村民委员会主任省级示范培训班	2023年4月10日-4月12日	135人	16.96	
34	社会组织党务人员及党建指导员业务培训会	2023年4月24日-4月26日	30人	4.40	
35	全省养老业务培训班	2023年6月5日-6月6日	156人	15.60	
36	社区主任省级示范培训班	2023年6月14日-6月16日	135人	16.96	
37	省级社会组织负责人培训	2023年9月20日	150人	6.00	
38	全省基层儿童主任、儿童督导员业务培训班	2023年10月18日-10月20日	124人	14.17	
39	民政信息化培训班	2023年5月4日-5月5日	150人	12.80	
40	陕西省地名业务培训班	2023年10月17日-10月18日	90人	5.64	
41	全省未成年人关爱保护能力提升培训班	2023年5月17日-5月18日	150人	13.30	
42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业务培训	2023年10月9日-10月10日	130人	10.40	
43	陕西省行政区划业务培训	2023年4月13日-4月14日	93人	5.74	
44	2022年民政统计年报布置会暨统计工作培训会	2023年11月6日-11月7日	123人	12.00	
45	全省社会救助业务培训	2023年10月9日-10月11日	280人	30.70	
46	婚姻登记跨区域通办业务及新任婚姻登记员培训班	2023年6月7日-6月9日	140人	14.50	
47	民政系统工勤岗位技术升等级培训考核	2023年10月31日-11月4日	150人	7.50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6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5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当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1,808.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6.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1,80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00万元。

十二、绩效目标说明

2023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612.27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2,075.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三、公用经费安排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415.35万元，较上年增加57.51万元，增长16.0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重点工作任务增多，经费支出增加。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四、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六、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3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否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否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否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66,872,675.22	一、部门预算	66,872,675.22	一、部门预算	66,872,675.22	一、部门预算	66,872,675.22
1、财政拨款	66,872,675.2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0,383,522.87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4,155,184.6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122,675.22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4,155,184.6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57,642.17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1,190,000.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8,489.82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60,0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20,750,000.00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848.4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2,600,00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6,489,152.35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37,55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29,152.35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848.4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2,000,0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260,00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85,125.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20,75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66,872,675.22	本年支出合计	66,872,675.22	本年支出合计	66,872,675.22	本年支出合计	66,872,675.2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66,872,675.22	支出总计	66,872,675.22	支出总计	66,872,675.22	支出总计	66,872,675.2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66,872,675.22	46,122,675.22	1,190,000.00	20,750,000.00								
704	陕西省民政厅	66,872,675.22	46,122,675.22	1,190,000.00	20,750,000.00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66,872,675.22	46,122,675.22	1,190,000.00	20,75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66,872,675.22	46,122,675.22	1,190,000.00	20,750,000.00						
704	陕西省民政厅	66,872,675.22	46,122,675.22	1,190,000.00	20,750,000.00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66,872,675.22	46,122,675.22	1,190,000.00	20,75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66,872,675.22	一、财政拨款	66,872,675.22	一、财政拨款	66,872,675.22	一、财政拨款	66,872,675.2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122,675.2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0,383,522.87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4,155,184.65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1,190,00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4,155,184.6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1,557,642.17
2、政府性基金拨款	20,750,000.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8,489.82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60,00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848.4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2,600,00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6,489,152.35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37,55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29,152.35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848.40
		10、卫生健康支出	2,000,0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260,00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85,125.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20,75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66,872,675.22	本年支出合计	66,872,675.22	本年支出合计	66,872,675.22	本年支出合计	66,872,675.2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6,872,675.22	支出总计	66,872,675.22	支出总计	66,872,675.22	支出总计	66,872,675.2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46,122,675.22	26,230,031.05	4,153,491.82	15,739,152.35	
205	教育支出	2,600,000.00			2,600,00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600,000.00			2,600,0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600,000.00			2,6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37,550.00	22,044,905.83	4,153,491.82	13,139,152.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6,583,300.99	19,353,956.82	4,090,191.82	13,139,152.35	
2080201	行政运行	22,344,148.64	19,353,956.82	2,990,191.82		
2080203	机关服务	1,100,000.00		1,100,00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000,000.00			1,000,00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50,000.00			350,0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789,152.35			11,789,152.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4,249.01	2,690,949.01	63,3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148.40	219,848.40	63,3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1,100.61	2,471,10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0,000.00	2,000,0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0,000.00	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5,125.22	2,185,12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5,125.22	2,185,12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5,125.22	2,185,125.2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46,122,675.22	26,230,031.05	4,153,491.82	15,739,152.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55,184.65	24,155,184.6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302,446.82	7,302,446.8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88,092.00	3,988,092.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962,600.00	5,962,60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240.00	54,24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1,100.61	2,471,100.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00,000.00	2,000,0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185,125.22	2,185,125.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1,580.00	191,58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07,642.17	1,174,998.00	4,153,491.82	15,479,152.35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66,000.00		600,000.00	1,066,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740,000.00		140,000.00	600,000.00	
30203	咨询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80,000.00			28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748,400.00		148,400.00	60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70,000.00			1,17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15,500.00		816,200.00	599,3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000.00			20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117,200.00		106,000.00	2,011,200.0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210,000.00			210,00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989,170.00			989,17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2,600,000.00			2,60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40,000.00		140,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558,500.00		1,100,000.00	458,5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940,000.00			3,94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9,891.82		209,891.8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000.00		55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424,998.00	1,174,998.00	25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7,982.35		93,000.00	754,982.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848.40	899,848.4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19,848.40	219,848.40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80,000.00	680,0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60,000.00			6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	设备购置	200,000.00			20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0,383,522.87	26,230,031.05	4,153,491.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98,397.65	22,044,905.83	4,153,491.8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444,148.64	19,353,956.82	4,090,191.82	
2080201	行政运行	22,344,148.64	19,353,956.82	2,990,191.82	
2080203	机关服务	1,100,000.00		1,10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4,249.01	2,690,949.01	63,3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148.40	219,848.40	63,3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1,100.61	2,471,10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0,000.00	2,000,0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0,000.00	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5,125.22	2,185,12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5,125.22	2,185,12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5,125.22	2,185,125.2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0,383,522.87	26,230,031.05	4,153,491.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55,184.65	24,155,184.6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302,446.82	7,302,446.8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88,092.00	3,988,092.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962,600.00	5,962,60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240.00	54,24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1,100.61	2,471,100.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00,000.00	2,000,0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185,125.22	2,185,125.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1,580.00	191,58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8,489.82	1,174,998.00	4,153,491.8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0,000.00		600,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0,000.00		14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8,400.00		148,4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816,200.00		816,2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106,000.00		106,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40,000.00		140,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100,000.00		1,10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9,891.82		209,891.8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000.00		55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424,998.00	1,174,998.00	25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000.00		93,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9,848.40	899,848.40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19,848.40	219,848.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80,000.00	68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20,750,00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50,00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50,00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0,750,00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50,00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75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75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75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0,75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36,489,152.35	
704	陕西省民政厅	36,489,152.35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36,489,152.35	
	通用项目	6,070,000.00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1,170,000.00	
	物业管理费	1,170,000.00	按照物业管理合同,支付厅机关及北郊业务大楼全年物业管理经费,属于基本运保费
	出国出境	200,000.00	
	出国出境经费(三公)	200,000.00	民政厅开展出国交流、培训、学习经费,推动我省养老、社会管理等方面更好的发展。
	大型活动	450,000.00	
	全国殡葬行业技能竞赛省级选拔赛	150,000.00	以省(区、市)为单位组队参加全国竞赛,每个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限组1支参赛队。各参赛队成员通过省级竞赛等方式选拔,但不得由同一工作单位成员组成。全国竞赛个人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全国竞赛团体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组织奖;全国总决赛成绩排名前3名且为职工身份的选手,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核准后,授予“全国技术能手”称号。
	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	300,000.00	按照《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管理办法》(陕民发〔2022〕46号)文件执行,举办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式为省民政厅组织开展,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购买服务(审计、绩效、ppp项目评价)	500,000.00	
	困难群众救助第三方评估经费	200,000.00	将继续对各地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评价中各地对象准确率、救助有效性、政策知晓率和社会满意率等方面的内容将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各地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开展工作进行实地抽样调查
	专项资金审计、绩效评估服务	300,000.00	按照民政部和省财政要求审计民政事业经费及福彩公益金的开支使用情况。每年聘请第三方审计事务所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等相关重点资金分配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绩效评价评估,对资金使用对象、使用方向,有效性,社会满意度等开展评估审计。
	网络信息化建设	200,000.00	
	婚姻登记“好差评”及电子证件照系统应用开发	200,000.00	积极响应、推进电子身份证、电子户口簿等个人电子证照在婚姻登记业务中的应用,通过电子证照共享方式对关联信息进行查询、核验,不再要求个人必须提供实体证照或纸质复印件,推动婚姻登记相关信息免提供。实现婚姻登记“好差评”,并与省政务服务平台进行“好差评”相关数据有效衔接。针对以冒名顶替或弄虚作假方式办理的婚姻登记,撤销相关婚姻登记并进行备注说明。完成婚姻登记档案“跨区域调阅”、国产化适配等业务相关功能的升级改造
	委托咨询业务	750,000.00	
	民政业务委托评估经费	600,000.00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业的意见,委托第三方开展全省养老院星级评估,按民政部文件要求,委托第三方开展乡镇服务能力评估、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评估等。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基地运营管理经费	150,000.00	结合《陕西省“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陕西省“十四五”儿童福利与未成年人保护事业发展规划》相关内容，开展未保基地运行和管理工作，逐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运行机制、强化制度建设、健全服务体系、拓展服务的范围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2,740,000.00	
	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控系统维护升级经费	990,000.00	平台建设依托省“社会救助动态监控”和“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两大系统，在此基础上由第三方专业公司完成平台开发和进行数据集成。
	业务信息网络系统运维费	1,750,000.00	保障社会救助动态监控系统、殡葬管理系统、婚姻登记系统、地名信息系统、民政综合数据平台、社会组织法人库、办公OA系统、社区服务信息网络平台、社区服务网络平台等9个业务信息系统全年运行维护费。
	专项购置	60,000.00	
	办公设备购置	60,000.00	根据实际需要更新、补充单位办公电脑20台、打印机10台、办公桌椅10套，笔记本电脑2台等
	专用项目	30,419,152.35	
-	专用项目	30,419,152.35	
	公益慈善标准化项目	1,000,000.00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陕西省慈善行业性组织制定慈善行业标准，开展慈善标准、慈善法规制度、慈善文化、“五社联动”社会慈善资源链接等宣传培训，加强我省慈善行业自律，增强慈善公信力，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推动社会慈善资源助力基层社会治理和乡村振兴。资金来源：财政拨款，用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完成
	六一儿童节慰问经费	150,000.00	每年六一儿童节期间对留守困境儿童及儿童福利机构进行慰问经费。
	民康计划项目	7,000,000.00	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7,669,152.35	按照民政事业发展的规划战略要求，全面推进我省民政事业发展。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社会救助体系、现代社会治理体系；推进我省慈善工作领域标准化建设，重点强化完善惠民殡葬服务水平；推进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儿童分类保障、做好区划地名管理工作，保障我省民政事业发展所需工作经费。
	民政政策理论研究	150,000.00	为推动民政工作政策创制、工作创新，针对民政工作重难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新思路和对策建议，省厅每年以委托课题的形式设立重点课题，充分利用高校等智库开展民政政策理论研究。
	全省养老机构疫情防控急需物资药品资助项目	5,000,000.00	按照民政部统一部署，为保障养老机构入住老年人与工作人员在疫情感染流行期间的物资与药品需求，确保养老机构不发生大规模感染、大规模危重症、大规模死亡，在对全省养老机构疫情防控物资与药品需求与缺口进行全面测算与摸底排查的基础上，向民政部报送物资药品缺口。由民政部协调国家工信部进行调配。目前待物资药品已准备到位，计划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购置，并逐级发往全省养老机构。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项目	1,000,000.00	开展初级、中级、高级社工理论与实务培训；开展初级、中级、高级持证社工继续教育。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项目	200,000.00	为减轻社会组织审计经济负担，按照中省文件要求，计划财政拨款30万元委托会计师事务所机构对50家社会组织（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进行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或注销清算审计，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
	社会组织业余党校运营管理费	300,000.00	选聘第三方管理陕西省社会组织业余党校建设、2022年度日常运营、开展培训教育等工作。
	社会组织专项抽查	150,000.00	为切实加强社会组织监管，规范社会组织内部管理，2022年计划财政拨款20万元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50家社会组织的资金使用情况实地检查，对抽查出有问题的社会组织通过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将整改结果与下年度年检有机衔接，督导社会组织及时整改存在问题。
	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经费	350,000.00	组织开展省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宣传、贯彻和落实好法定的行政区域界线，加强对界桩的管护，及时修复损毁的界桩，组织好界线其他标志物及与界线有关的地物、地貌变化情况的修测工作，及时纠正和查处违反《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的行为和事件。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省社会组织孵化基地运营管理项目	150,000.00	为贯彻落实《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推进枢纽服务平台建设，为入驻社会组织提供政策信息咨询、培育孵化、党建指导、能力建设、信息宣传、培训交流、机构成果展示、公益资源共享等服务，带动全省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计划委托第三方机构负责省社会组织孵化基地日常管理、入驻机构能力建设、组织党建活动，以及乡村振兴合力团的沟通协调等工作。
	养老标准化建设	700,000.00	编制发布国家级、省级养老服务标准，引领行业发展，提高服务水平
	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	3,600,000.00	使用省级福省彩公益金，在全省开展十期养老护理员培训，共培训1000人。
	重阳节慰问经费	2,000,000.00	2023年重阳节期间，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200万元，对全省1000名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
	专项援助资金	1,000,000.00	每年安排不少于100万本级福彩公益金专项用于对口援助阿里地区民政工作。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		政府预算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类	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类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款			
			合计			554						18,080,000.00	
208	02	06	704	陕西省民政厅		5						1,000,000.00	
208	02	06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5						1,000,000.00	
208	02	06		民政业务委托评估经费	C0805资产及其他评估服务	1	302	03	502	05	8月份	200,000.00	
208	02	06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项目	C0803审计服务	1	302	27	502	05	10月份	200,000.00	
208	02	06		社会组织业余党校运营管理费	C0808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1	302	27	502	05	9月份	300,000.00	
208	02	06		社会组织专项抽查	C0803审计服务	1	302	27	502	05	9月份	150,000.00	
208	02	06		省社会组织孵化基地运营管理项目	C0899其他商务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150,000.00	
208	02	99	704	陕西省民政厅		35						4,480,000.00	
208	02	99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35						4,480,000.00	
208	02	99		办公设备购置	A02020400多功能一体机	7	310	02	503	06	12月份	35,000.00	
208	02	99		办公设备购置	A05010201办公桌	5	310	02	503	06	12月份	10,000.00	
208	02	99		办公设备购置	A05010301办公椅	10	310	02	503	06	12月份	5,000.00	
208	02	99		办公设备购置	A05010401三人沙发	2	310	02	503	06	12月份	10,000.00	
208	02	99		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控系统维护升级经费	C0203数据处理服务	1	302	27	502	05	9月份	550,000.00	
208	02	99		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控系统维护升级经费	C0206运行维护服务	1	302	27	502	05	9月份	440,000.00	
208	02	99		婚姻登记“好差评”及电子证件照系统应用开发	C0201软件开发服务	1	310	07	503	06	8月份	200,000.00	
208	02	99		困难群众救助第三方评估经费	C0808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1	302	27	502	05	10月份	200,000.00	
208	02	99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C081401印刷服务	1	302	27	502	05	8月份	280,000.00	
208	02	99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C190107健康检查服务	1	302	27	502	05	7月份	400,000.00	
208	02	99		民政政策理论研究	C0908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1	302	27	502	05	7月份	150,000.00	
208	02	99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基地运营管理经费	C0808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150,000.00	
208	02	99		业务信息网络系统运维费	C0206运行维护服务	1	302	13	502	09	12月份	1,750,000.00	
208	02	99		专项资金审计、绩效评估服务	C0803审计服务	1	302	27	502	05	12月份	150,000.00	
208	02	99		专项资金审计、绩效评估服务	C0803审计服务	1	302	27	502	05	9月份	150,000.00	
229	60	02	704	陕西省民政厅		514						12,600,000.00	
229	60	02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514						12,600,000.00	
229	60	02		公益慈善标准化项目	C0899其他商务服务	1	302	27	502	05	9月份	500,000.00	
229	60	02		公益慈善标准化项目	C1806培训服务	1	302	27	502	05	9月份	300,000.00	
229	60	02		公益慈善标准化项目	C190299其他社会服务	1	302	27	502	05	9月份	200,000.00	
229	60	02		民康计划项目	C190299其他社会服务	500	302	18	502	04	6月份	7,000,000.00	
229	60	02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项目	C1806培训服务	1	302	27	502	05	11月份	1,000,000.00	
229	60	02		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	C1806培训服务	10	302	27	502	05	12月份	3,600,000.00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上年										当年										增减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8,794,190.00	1,15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990,350.00	6,653,840.00	4,479,170.00	890,000.00	200,000.00	14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989,170.00	2,600,000.00	-4,315,020.00	-260,000.00		-1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1,180.00	-4,053,840.00
704	陕西省民政厅	8,794,190.00	1,15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990,350.00	6,653,840.00	4,479,170.00	890,000.00	200,000.00	14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989,170.00	2,600,000.00	-4,315,020.00	-260,000.00		-1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1,180.00	-4,053,840.00
704001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8,794,190.00	1,150,000.00	200,000.00	15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990,350.00	6,653,840.00	4,479,170.00	890,000.00	200,000.00	14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989,170.00	2,600,000.00	-4,315,020.00	-260,000.00		-1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1,180.00	-4,053,840.0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7	
		其中: 财政拨款		117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全年物业费支付, 为开展日常工作提供有力后勤保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7422平方米	
		质量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170元/每平方米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政日常工作开展	顺利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出国出境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民政事务方面的交流, 推动我省与发达国家在养老、社会管理等方面的合作, 进而提升我省在社会管理方面的国际影响力、提高我省在养老服务、社会事务管理方面的业务能力和水平等, 为我省民政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国出境交流人次	≥5人	
			出访天数	45天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管理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国出境人员满意度	≥85%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大型活动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	
		其中: 财政拨款		4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通过组织全省养老护理员及殡葬业务人员技能大赛, 加强我省养老、殡葬等业务服务管理水平, 提高业务技能, 全面提升我省民政管理服务综合实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赛人数	≥180人	
			组织业务技能大赛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0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业务人员服务技能提升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民政综合管理能力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赛人员满意度	≥85%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审计、绩效）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聘请第三方对民政事业重点项目和资金进行审计及绩效评价。2、委托第三方对各地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效果开展调查评估。3、确保民政资金保基本民生，发挥更大效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评估重点项目	≥3个	
		质量指标	服务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预算完成时限	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5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方满意度	≥95%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网络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积极响应、推进电子身份证、电子户口簿等个人电子证照在婚姻登记业务中的应用，通过电子证照共享方式对关联信息进行查询、核验，不再要求个人必须提供实体证照或纸质复印件，推动婚姻登记相关信息免提供。实现婚姻登记“好差评”，并与省政务服务平台进行“好差评”相关数据有效衔接。针对以冒名顶替或弄虚作假方式办理的婚姻登记，撤销相关婚姻登记并进行备注说明。完成婚姻登记档案“跨区域调阅”、国产化适配等业务相关功能的升级改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升级开发	1套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系统正常运转率	>98%	
时效指标			系统预计上线时间	7月底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项目预算控制数	<5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近办理婚姻登记促进社会和谐	全面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升级后婚姻登记对象可就近办理婚姻登记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婚姻登记对象满意度	≥85%		
		婚姻登记员满意度	≥90%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委托咨询业务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	
		其中: 财政拨款		7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充分发挥专家委员会人才、技术优势, 对养老、社会组织、区划、社会事务、儿童等工作评估调查进行专业鉴定, 出具专业意见。 2. 对各评估单位绩效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跟踪和察访核验, 形成察访核验问题清单, 促进问题整改和绩效任务全面落实。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合同数量	6份	
			出具评审报告	6份	
			调查问卷报告	>100份	
			评审项目	6份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90%	
			评审调查有效率	90%	
			调查数据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1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管理业务水平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责任部门对咨询服务满意度	95%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网络（设备）维护建设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4.00	
		其中: 财政拨款		27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业务信息化系统维护, 更好的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 2、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3、促进办公一体化, 提高工作效率。 4、提高民政事务管理社会影响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信息系统数量	8套	
			对接信息平台	8个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故障响应率	100%	
			故障排除率	≥95%	
			政府采购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7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系统使用效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85%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	
		其中: 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购置机关日常工作开展所需办公设备, 保障民政管理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设备的数量保障机关日常工作得以正常开展	100%	
		质量指标	产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政日常工作开展	顺利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民政综合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41.92	
		其中:财政拨款		3041.9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民政服务对象、社会救助各项待遇落实到位,完成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社会事务管理等工作,做好社会福利、慈善管理、行政区划图制作、勘界联检、婚俗改革等工作,提高我省民政事业管理能力,更好保障民政服务对象。充分发挥专业培训机构的特长,委托专业培训机构培训养老护理员1000名。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规范社会组织管理,完成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清算审计)工作。开展儿童主任、儿童督导员培训,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推进慈善标准化建设,培养专业社会工作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培训次数	50次	
			培训养老护理员	1000人	
			完成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	50家	
			慰问生活困难老年人	≥1000名	
			省界勘检涉及区县	16个	
			养老机构采购防疫药品	11万盒	
		质量指标	保障差旅次数	≥500人次	
			培训合格率	≥85%	
			委托服务达到合同要求	≥95%	
			社会工作服务水平提升率	≥8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前		
		采购物品到位时间	10月前		
	成本指标	较上年成本缩减	≥30万元		
		业务培训人员定额	≤40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区域经济	可持续发展	
			支持贫困地区经济发展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精准度	≥95%	
			儿童保护机制覆盖率	≥95%	
			全省养老服务床位数	≥11万张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事务管理能力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扶贫地区生态环境	持续优化			
满意度指标	民政事务管理水平	不断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民政综合事业经费	保障民政事业各项业务正常开展	6,687.27	6,687.27	
	金额合计		6,687.27	6,687.27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系统，做好贫困人口的社会救助、兜底脱贫、防止返贫工作，推进我省慈善工作领域标准化建设，培养社会工作专业督导人才，重点强化完善惠民殡葬服务水平，推进社会组织管理体系改革，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做好区划地名管理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	>40台	
			配置残疾人康复器具	>3500件套	
			养老护理员培训	1000人	
			信息系统维护	10个	
			开展民政业务培训	22次	
			召开业务会议	25次	
			保障人员差旅费	>500人次	
			慰问困难老人及留守儿童	>1000人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社会组织审计、抽查	50家	
		业务调研评估项目	4项	
		举办职业技能赛省级选拔赛	2次	
		省界联检涉及地区	7个	
	质量指标	采购产品合格率	100%	
		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转率	100%	
		委托服务合格率	>95%	
		业务培训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预算完成率	≥95%	
		经费保障及时性	>95%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政府采购率	100%	
		业务培训人均标准	<400元/每天	
		办公电脑单价	<6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工作服务社会能力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救助对象返贫率	不断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政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和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期限	2023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60398万元		160398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2. 确保全省孤儿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待遇得到落实；全面落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制度，保障全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2. 确保全省孤儿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待遇得到落实；全面落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制度，保障全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申请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保障率		100%	
			经申请符合条件的临时救助对象保障率		100%	
			孤儿保障数		3991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数		3995名	
		质量指标	城市低保标准		≥7434元/年	
			农村低保标准		≥5370元/年	
			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9664元/年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6981元/年	
			临时救助次均水平		≥935元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金按时发放率		≥90%		
		经申请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救助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孤儿合法权益，待遇得到落实		100%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期限	2023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2932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9328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1. 保障全省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服务机构正常运转, 失能人员护理能力提高。 2.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殡葬需求。 3. 保障现有儿福利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及公用经费得到落实, 保证儿童福利机构正常运转。		1. 保障全省城乡特困供养人员服务机构正常运转, 失能人员护理能力提高。 2.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殡葬需求。 3. 保障现有儿福利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及公用经费得到落实, 保证儿童福利机构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福利院聘用人员薪酬待遇补助	22所	
			敬老院聘用人员薪酬待遇与运转维护补助	425所	
			资助敬老院护理型床位改造	4000张	
			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救助	100%	
			儿童福利机构保障数	18家	
			儿童福利机构聘用人员数	1375人	
	质量指标		社会福利院正常运转	100%	
			敬老院正常运转	100%	
			护理型床位符合设施标准	100%	
			儿童福利机构正常运转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机构运转保持稳定	100%	
			儿童保障社会福利机构正常运转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集中供养特困人员	≥90%		
		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救助满意度	≥85%		
		机构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儿童福利机构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期限	2023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5894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8948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为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为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43.2万人	
					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27.4万人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符合相关规定	10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符合相关规定	100%
			时效指标	按照预算执行要求及时完成资金下达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提升	≥43.2万人	
					重度残疾人护理需求保障	≥27.4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80%			

项目名称		城镇社区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期限	2023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732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7320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支持市县做好城镇社区建设, 提升城镇社区建设水平和服务群众能力			支持市县做好城镇社区建设, 提升城镇社区建设水平和服务群众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城镇社区建设数量		≥90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城镇社区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 完成工作目标任务		100%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项目成本		在预算范围内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社区服务水平较上年提升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推进城镇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完善城镇社区治理体系, 提升治理能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社区居民满意度		≥80%	